

出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55条,“东进南拓”率先起航

成都高新区创建全球创新高地

■ 本报记者 龚友国/文 高武辉/摄

4月27日,成都高新区对外发布《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出台55条实施细则。成都作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成都天府作为空港新城,由此获得“东进南拓”新动能。

坚持全球视野,发挥“五区叠加”优势

2017年是全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今年要把改善供给侧结构作为主攻方向。而在中国西部,目前正在举行的成都市第十三次党代会明确提出,今后五年,成都将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高标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

作为西部首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四川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和自贸试验区核心区,成都高新区将如何把握成都市“深化改革开放,聚力创新发展”和成都天府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等重大机遇,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国际创新创业中心,助推成都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

4月27日发布的《方案》明确,到2020年底,成都高新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取得实质性进展,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适应的产业、科技、人才、土地、金融、环保等政策体系更加健全,在更高的水平上实现新的供需平衡。值得关注的是《方案》提出,今年要力争为实体经济企业减负50亿元以上。

该《方案》提出,设立3个50亿创新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大企业大集团创新、校地军民协同创新、领军人才引领创新,全面加强创新供给能力建设;加快发展智能制造,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并围绕重点产业打造良性产业生态系统,建设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优化企业梯度培育体系,真金白银扶持企业发展,着力培育一批成都本土领军企业;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人力成本、税费成本、融资成本、用地成本、用能成本;突出提升社会事业、城市建设、生态环境等领域的公共供给能力。

成都高新区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坚持全球视野国际标准,抓住国家级高新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天府新区国家级新区“五区叠加”发展机遇,从产业、要素、制度三个层面着手,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释放改革红利、开放红利、新区红利、创新红利和政策红利,全面提升城市能级水平,着力打造全球创新高地。



成都高新区全力打造国际创新创业中心

设立3个50亿创新资金,全面强化创新供给能力

成都市第十三次党代会明确了成都建设“五个城市”,排在首位的就是建设“创新驱动先导城市”,提出要“加快形成以创新为引领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基本建成国家创新型城市、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创业中心”。

作为西部首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成都高新区将肩负成都“南拓”使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全力打造国际创新创业中心。

根据《方案》,成都高新区分别设立50亿元大企业大集团创新专项资金、50亿元协同创新专项资金、50亿元领军人才专项资金,支持企业发挥创新主体作用,鼓励校地军民协同创新发展,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

设立50亿元大企业大集团创新专项资金,实施大企业大集团“创新军团”计划——支持大企业大集团骨干人员创业,符合条件的,给予启动资金和房租补贴;支持大企业大集团购买非关联创新创业企业产品或服务,按交易额5%给予补贴;鼓励大企业大集团自建并为创新创业企业提供研发平台服务,经认定后,给予平台建设经费和使用费

补贴;鼓励大企业大集团设立技术创新中心,符合条件的给予最高200万元补贴;鼓励大企业大集团并购重组创新创业企业,对满足条件的企业给予奖励。

设立50亿元协同创新专项资金,大力支持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和军民融合创新——深化科技成果“三权改革”,鼓励创新创业企业租赁高校院所科技成果、高校院所按职务科技成果发明人占成果所有权70%以上比例共同申请或分割发明专利,支持科技成果收益权流通兑现,并对相应做法给予补贴;引进专业技术转移机构,对经认定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给予“一对一”专项支持;推进与电子科技大学等省内知名高校合作,加快建立产业创新促进平台,对符合条件的平台给予资金支持;制定出台支持军民融合创新专项政策,遴选培育一批民营优势企业进入军工装备科研、生产领域,打造民用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卫星及应用军民融合特色产业园区。

设立50亿元领军人才专项资金,大力实施“菁蓉·高新人才计划”——围绕主导产业发展方向,设立创客项目、创智项目、金融商务项目、技能大师项目、人文

名家项目和创新创业人才奖、成就奖,大力引进和培育顶尖创新创业团队和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鼓励高层次人才柔性创业。

进一步培育企业创新能力,将制定出台支持科技创新专项政策,对成功申报国家、省、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对围绕成都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开展技术应用开发项目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给予资助;对承担国家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的企业给予配套资金支持;对获得国际国内发明专利、中国专利奖的企业给予奖励,同时对知名跨国公司、国内龙头企业、国家科研机构、国家重点大学在成都高新区设立独立法人资格、符合成都高新区主导产业发展方向的研发机构和研发总部,引入核心技术并配置核心研发团队的将给予“一对一”专项支持。

鼓励各类社会主体创办创新创业企业,加快打造国际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成都高新区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启动资金、房租等补贴,并设立创新创业奖项,对符合条件的创新创业企业、载体、服务机构等给予表彰

和奖励;支持社会力量建设运营符合成都高新区产业发展的孵化载体;鼓励企业和机构建设应用测试平台等公共技术平台,为中小企业开发者提供便利优惠的技术服务。

支持国际合作开放创新创业,加快建设中德、中古、中新等中外合作平台,引进、创建国际型创新创业企业、载体、孵化器;加快建设“中国—欧洲中心”;支持企业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对购买国际PCT发明专利、形成产品并实现销售收入等给予资金补贴;对经认定的国际型公共服务平台按服务金额的2%给予不超过200万元补贴;支持开展国际性在线创新创业活动,支持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自由贸易账户、境外本外币融资等国际金融服务,符合条件的给予资金奖励。

同时,成都高新区还将支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制定、数据挖掘、专利预警以及知识产权运营等工作。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集聚发展,搭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并根据相关工作成效给予资金支持,打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

培育壮大新经济,建设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

成都市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要“增强西部经济中心功能”,为此,将着力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建成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城市、国家服务业核心城市和国家都市现代农业示范城市”,并提出“发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先

行先试效应,促进创新要素同产业转型升级有效对接,推动‘成都制造’向‘成都智造’、‘成都创造’转变,提升成都在全国、全球产业体系分工中的竞争优势”。

“先进制造业是城市经济的脊梁。”成都高新区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按照市委的重大部署和

要求,进一步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提升供给水平,融入全球产业链高端和价值链核心,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

《方案》提出,成都高新区将推广应用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

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进一步发挥智能制造龙头企业示范带动效应,加快形成一批智能制造示范项目,打造智能制造示范区。

(下转第十一版)